

## 创金合信均益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4年05月15日

送出日期：2024年05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均益量化选股混合	基金代码	020224
基金简称A	创金合信均益量化选股混合A	基金代码A	020224
基金管理人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董梁		2003年12月01日	
孙悦		2017年07月03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解决方案包括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量化选股策略，在控制风险的同时，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存托凭证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

	<p>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信用衍生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p> <p>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业务。</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遵循届时有效法律法规或相关规定。</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6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p>主要投资策略</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采取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运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逻辑,形成对大类资产预期收益及风险的判断,进而确定资产配置的具体比例。其中,本基金在进行资产配置决策时将主要考虑宏观经济、政策预期、产业经济、市场情绪、投资者行为等因素。</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1) A股投资策略</p> <p>1) 行业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构建有逻辑支撑和数据验证的行业配置策略。定性分析方面,根据中国经济增长的阶段和周期特征,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分析细分行业的发展前景、行业竞争结构和行业盈利模式等,评估各行业的投资价值。定量分析方面,从景气度角度对各行业进行横向比较,选择基本面稳定、盈利能力强、处于相对高速增长阶段的行业,把握趋势性投资机会,同时从估值和交易拥挤度的角度对估值严重透支、交易过热的行业进行规避。</p> <p>2) 个股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进行个股投资。定性分析方面,择优精选出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基本面优秀、成长性好、估值合理等具有良好预期收益的A股上市公司股票。定量分析方面,本基金以国际通用的多因子模型为基础框架筛选A股上市公司股票,根据国内资本市场的特点和大量历史数据的实证检验,结合基金管理人量化团队多年定量研究与投资的经验,充分挖掘持续稳健的超额收益因子,精选并持有预期收益较好的股票构成投资组合。本基金所采用的多因子模型主要包括基本面因子、分析师因子、价量因子、事件因子等类型的基本因子,并将根据市场状态的变化和因子研究的更新结论,对多因子模型及其所采用的具体因子进行适度调整。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综合因子的实际表现及影响因子收益的众多信息进行</p>

	<p>前瞻性研判，适时调整各因子类别的具体组合及权重。</p> <p>①基本面因子          基本面因子指个股估值、盈利能力、盈利质量等方面的财务信息，代表公司的经营能力。主要包括以下指标：市盈率、市净率、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销售毛利率等。</p> <p>②分析师因子          分析师因子指证券分析师对个股财务数据的预测信息，代表其对公司未来前景的判断。主要包括以下指标：一致预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一致预期净利润增长率、一致预期净资产收益率等。</p> <p>③价量因子          价量因子指个股的市场行情信息，主要包括以下指标：历史收益率、历史换手率等。</p> <p>④事件因子          事件因子指个股的公告、新闻等信息，主要包括以下指标：大股东增减持事件、并购重组事件、机构调研事件等。</p> <p>(2) 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进行港股投资。定性分析方面，择优精选出符合行业发展方向，基本面优秀、成长性好、估值合理等具有良好预期收益的港股通标的公司股票。定量分析方面，根据香港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实证检验的基础上，寻找适合香港市场的因子组合，并将根据市场状态的变化和因子研究的更新结论，对多因子模型及其所采用的具体因子进行适度调整。在此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综合因子的实际表现及影响因子收益的众多信息进行前瞻性研判，适时调整各因子类别的具体组合及权重。</p> <p>(3) 投资组合优化模型          在形成股票投资组合的具体结构时，本基金将采取基于风险预算框架、结合交易成本控制的投资组合优化模型。具体而言，分别根据A股和港股通多因子模型的超额收益预测结果，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股票超额收益预测值、投资组合整体风险水平、交易成本、冲击成本、流动性以及投资比例限制等因素，通过主动投资组合优化，构建风险调整后的最优投资组合。</p> <p>(4) 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上述上市境内交易的股票投资策略执行。</p> <p>3、固定收益品种投资策略          (1) 债券投资策略。(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3) 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p> <p>4、金融衍生品投资/交易策略          (1) 股指期货交易策略。(2) 股票期权投资策略。(3) 国债期货交易策略。(4) 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p> <p>5、融资投资策略</p> <p>6、其他。</p>
--	---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5%+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除可投资A股外，还可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注：了解详细情况请阅读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部分。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无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无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0≤M<100万	1.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M<200万	0.60%	非特定投资群体
	200万≤M<500万	0.2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500万	1000.00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M<100万	0.12%	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M<200万	0.06%	特定投资群体
	200万≤M<500万	0.02%	特定投资群体
	M≥500万	1000.00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申购费(前收费)	0≤M<100万	1.5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M<200万	0.80%	非特定投资群体
	200万≤M<500万	0.3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500万	1000.00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0≤M<100万	0.15%	特定投资群体
	100万≤M<200万	0.08%	特定投资群体
	200万≤M<500万	0.03%	特定投资群体
	M≥500万	1000.00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0天≤N<7天	1.50%	场外份额
	7天≤N<30天	0.75%	场外份额
	30天≤N<180天	0.50%	场外份额

	N≥180天	0.00%	场外份额
--	--------	-------	------

##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审计费用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特定风险、基金管理人职责终止风险和不可抗力风险。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侧袋机制”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具有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1）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特定原始权益人破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

（2）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信用增级措施相关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流动性风险、评级风险等与资产支持证券相关的风险。

（3）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税收风险、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风险、技术风险和操作风险。

#### 2、与投资金融衍生品相关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将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作为金融衍生品，具备一些特有的风险点。

##### （1）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的特定风险

1）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微小的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同时，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出现极端行情，市场

持续向不利方向波动导致保证金不足，在无法及时补足保证金的情形下，保证金账户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重大损失。

2) 期货合约价格与标的价格之间的价格差的波动所造成的基差风险。因存在基差风险，在进行金融衍生品合约展期的过程中，基金资产可能因基差异常变动而遭受展期风险。

3) 第三方风险。包括对手方风险和连带风险。

①对手方风险。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资产投资于金融衍生品合约，会尽力选择资信状况优良、风险控制能力强的经纪商，但不能杜绝因所选择的经纪商在交易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经营行为或破产清算导致基金资产遭受损失。

②连带风险。为基金资产交易金融衍生品进行结算的交易所或登记公司会员单位，或该会员单位下的其他投资者出现保证金不足、又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或因其他原因导致相关交易场所对该会员下的经纪账户强行平仓时，基金资产可能因相关交易保证金头寸被连带强行平仓而遭受损失。

#### (2) 投资股票期权的特定风险

投资股票期权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是股票期权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因保证金不足、备兑证券数量不足或持仓超限而导致的强行平仓风险；股票期权具有高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微小的变动可能会使投资人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包括对手方风险和连带风险在内的第三方风险；以及各类操作风险。

### 3、港股通机制下的投资风险

#### (1) 港股交易失败风险

港股通业务试点期间存在每日额度限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开市前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新增的买单申报将面临失败的风险；在联交所持续交易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当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

#### (2) 汇率风险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投资面临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将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

#### (3) 境外市场的风险

1) 本基金的将通过“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市场，在市场进入、投资额度、可投资对象、税务政策等方面都有一定的限制，而且此类限制可能会不断调整，这些限制因素的变化可能对本基金进入或退出当地市场造成障碍，从而对投资收益以及正常的申购赎回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2) 香港市场交易规则有别于内地A股市场规则，此外，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参与香港股票投资还将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特殊风险：

a) 香港市场证券交易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价格并无涨跌幅上下限的规定，因此每日港股股价波动可能比A股更为剧烈、且涨跌幅空间相对较大。

b) 只有内地与香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香港出现台风、黑色暴雨或者联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联交所将可能停市，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况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投资者将面临在停市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出现内地交易所证券交易服务公司认定的交易异常情况时，内地交易

所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将可能暂停提供部分或者全部港股通服务，投资者将面临在暂停服务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c) 投资者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情形或者异常情况，所取得的港股通股票以外的联交所上市证券，只能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买入，内地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或者转换等情形取得的联交所上市股票的认购权利在联交所上市的，可以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行权；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或者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所取得的非联交所上市证券，可以享有相关权益，但不得通过港股通买入或卖出。

d) 代理投票。由于中国结算是汇总投资者意愿后再向香港结算提交投票意愿，中国结算对投资者设定的意愿征集期比香港结算的征集期稍早结束；投票没有权益登记日的，以投票截止日的持有作为计算基准；投票数量超出持有数量的，按照比例分配持有基数。

#### 4、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本基金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有可能出现股价波动较大的情况，投资者有可能面临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1) 发行企业可能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具有研发投入规模大、盈利周期长等特点，可能存在公司发行并上市时尚未盈利，上市后仍持续亏损的情形，也可能给因重大技术、相关政策变化出现经营风险，导致存托凭证价格波动；

(2) 存托凭证持有人实际享有的权益与境外基础证券持有人的权益虽然基本相当，但并不等同于直接持有境外基础证券，存托凭证存续期间，其项目内容可能发生重大变化，包括更换存托人、主动退市等，导致投资者面临较大的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

(3) 存托凭证的未来交易活跃程度、价格决定机制、投资者关注度等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同时，存托凭证交易框架中涉及发行人、存托机构、托管机构等多个主体，其交易结构及原理更为复杂。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谨慎和控制风险的原则进行存托凭证投资。

#### 5、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具备一些特有的风险点。投资信用衍生品主要存在以下风险：

(1)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以合理价格进行变现的风险。

(2) 偿付风险：在信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环境及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创设机构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偏差，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

(3) 价格波动风险：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债券主体经营情况或利率环境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

#### 6、与采用数量化投资模型相关的特定风险

##### (1) 与数据源质量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量化选股、多因子模型等数量化投资模型，在与上市公司相关的数据中发现有价值的信息用于指导股票选择。这些数据通常来源于不同的数据供应商，并且因为不同的需要，在数据加工过程中可能遵循不同的规范。基金管理人以加工后的数据作为建立模型的数据来源，因此，源数据错误或预处理过程中出现的错误可能直接影响量化模型的输出结果，形成数据源质量风险。

##### (2) 模型风险

由于本基金采用数量化投资模型指导投资决策，因此定量方法的缺陷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影响本基金的表现。一方面，面对不断变换的市场环境，投资策略所遵循的模型理论均处于不断发展和完

善的过程中；另一方面，在量化模型的具体设定中，核心参数假定的变动均可能影响整体效果的稳定性；最后，量化模型存在对历史数据的依赖。因此，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市场环境的变化可能导致遵循量化模型构建的投资组合在一定程度上无法达到预期的投资效果。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的争议解决方式为仲裁。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根据该委员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在深圳市。**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jhxfund.com](http://www.cjhxfund.com)][400-868-06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